**九龙基地绿化养护考核评分表**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考核项目 | 考核内容及要求 | 分值 | 扣 分 标 准 | 打分 |
| 一 | 日常管理 | 80分 |  情况 |
| 1 |  修剪 | 乔木：要及时剪除乔木的萌蘖枝、下垂枝、断枝、枯死枝杈。要保持树冠完整美观，主侧枝分布基本均匀和数量适宜。灌木和造型植物：灌木、造型植物修剪规范美观；绿篱修剪必须保持3面（色块2-3面）平整饱满，直线处正直，曲线处弧度圆润，球冠植物要圆滑，无5cm以上徒长枝。花灌木修剪及时，按时开花结果。草坪：草坪高度控制在：（冷季型）应保持10cm以下，（暖季性）应保持6-8cm。修剪面平整，边角无遗留，草屑及时扫尽运出。 | 10分 | 不达标的，乔木扣0.2分/株，大灌木扣0.1分/株，绿篱（色块）每5平方米扣0.1分，草坪每10平方米扣0.2分。草坪修剪面不平顺，边角有遗留，有明显草屑，每10平方米扣0.2分。 |    |
| 2 | 松土除草 | 树木每年春夏之间松土1次，绿地内无高大杂草，阔叶杂草率低于10%。树穴整修，草坪内树穴与绿篱及时切边，草坪与树木、绿篱、草花应有分隔沟。花坛、花镜内无明显杂草 | 10分 | 未松土扣5分，松土未到位酌情扣1-4分。除杂草不达标的，阔叶杂草率每高1%扣1分，高大杂草扣0.2分/处。杂草清除后未及时清运的，扣1分/次。树穴、绿篱等不及时切边，草坪与树木、绿篱、草花等无明显分隔沟的，扣0.5分/处。花坛、花镜内有明显杂草，扣0.5分/处。 |  |
| 3 | 施肥 | 绿地、草坪、植物按要求及时施肥，每年休眠期施基肥，生长期施2次追肥，规范操作。施肥方法适当，用量合理，不产生肥害。肥料费用自行负责，肥料品种由甲方指定。 | 10分 | 未施肥全扣，未按规定施肥、漏施、少施等扣1-5分。不按规范操作，如发现肥害，扣1分/处，致使植株死亡，加倍扣分。管养单位施肥应通知监管人员到场监督，否则扣1分/次。 |  |
| 4 | 病虫害防治 | 病虫害危害率在5%以下。发现病虫害应主动汇报，积极防治，效果明显。农药严格按指导要求配比、用量正确，无药害产生。冬季清除树下枯枝落叶杂草，冬季树木涂白、修剪，清理消灭越冬虫蛹虫茧及有关病原体。  | 15分 | 未按甲方杀虫要求频率执行，扣2分/次。发现病虫害不汇报，扣0.5分/次，不及时防治，危害率每高1%扣2分。大面积危害全扣。用药效果不佳，扣0.5分/次；使用不当发生药害，致植物落叶死亡，扣1分/处。冬季未及时清除枯枝落叶的，扣1分/处；冬季未树木涂白、修剪，清理消灭越冬虫蛹虫茧及有关病原体或未到位，乔木扣0.2分/株，大灌木扣0.1分/株。 |  |
| 5 | 生长状况 | 无缺死株，叶色正常、生长季无非正常落叶。绿地内乔灌木、绿篱、满种模纹、花卉地被有空缺应及时补缺，因季节不能及时补种除外。草坪及地被植物整齐一致，生长均匀且覆盖率95 %以上，单块斑秃面积不超过0.5m2、10m2绿地内斑秃面积不超过3块；绿地内树木生长良好，无倾斜、倒歪现象。高大乔木在大风来临时应采取防倒有效措施，因台风等灾害天气造成树木倒伏时，应及时扶正支撑倒伏树木。草坪应长势良好，无黄化、积水现象，如有空缺应及时补缺，明显坑洼及时填平后补缺；花卉、地被生长良好，无缺株，残花及地上枯死部分及时清除。 | 15分 | 发现死树，乔灌木扣1分/株，绿篱扣0.5分/米；有非正常落叶，扣0.5分/株。乔灌木未按规定及时补缺扣0.5分/株；绿篱未按规定及时补缺扣0.5分/米；模纹、草坪、花卉和地被未按规定及时补缺扣1分/平方米。明显坑洼未及时填平后补缺扣1分/处。绿地内乔木、大灌木有倾斜或倒伏现象，扣0.5分/株；因灾害天气造成树木倒伏，应在规定时间内扶正支撑，逾期扣0.5分/株，无有效措施导致高大乔木倒伏，扣1分/株。草坪有黄化现象，扣0.5分/处，有积水现象，扣0.5分/处。花卉、地被有残花及地上枯死部分的扣1分/处。 |  |
| 6 | 浇水、排涝 | 干旱时及时浇水并灌足灌透，洪涝时及时排放积水。在雨季应采用开沟、埋管、打孔等排水措施及时对绿地和树池排涝，防止植物因涝致死。绿地和树池内积水不得超过24小时，宿根花卉种植地积水不得超过12小时。 | 10 | 未及时浇水，致使树木、草坪生长不良，未在限定时间内排涝的，树木扣0.2分/株，草坪扣0.2分/平方米，致植株枯死的加倍扣分。 |  |
| 7 | 其他 | 绿地无绿化垃圾和树挂，无石砾、砖块、无干枝枯叶。对因大风、大雨刮倒的树木要在风雨停后24小时内扶正、支撑并培土，对因雨水冲刷等原因造成土方被冲刷、塌陷的，3天之内修缮完善。必须建立每月巡视制度，并做好巡视记录（人员名单和联系方法要上报备案），发现绿化设施损坏，应在24小时内上报。对擅自毁绿、占绿的行为及时制止处理并恢复绿化，费用自理。按时做好养护日志等管理台账，养护管理负责人到位，通讯畅通。病虫害防治、草坪修剪、绿篱（模纹）修剪机械化使用率90%以上，绿化灌溉、运输机械化作业率达100%。 | 10分 | 有一项内容不到要求，扣0.5分。树木倒伏没有按时扶正，培土、浇水和搭支架的，扣0．5分/处。绿地内土方被冲刷、塌陷，或泥土外溢，没有按时修复完整的，扣0．5分/处。有明显绿化垃圾扣1分/次。未有巡视记录的或设施损坏未上报的，扣1分/次。对擅自毁绿、占绿的行为未及时处理并恢复绿化，扣2-5分/次。巡视记录、养护日志等管理台账不齐全的，扣1分/次。养护管理责任人经常变更不明确，扣1分；通讯不畅，扣0.5分/次；有转包现象，终止合同。机械使用率不达标，扣0.5分/次。 |  |
| 二 | 综合管理 | 20分 |  |  |
| 1 | 应急管理 | 任何重大活动、防汛抗旱、抗寒、抗雪灾等能按要求完成工作。 | 10分 | 被上级部门处置每件扣2分，情节严重的终止合同。创建等重大活动迎检、防灾抢险不力的全扣，经书面整改通知仍不能及时完成任务的，终止合同，造成严重损失的，赔偿损失。 |  |
| 2 | 安全生产 | 按照安全生产技术操作规程作业，无生产安全事故发生。 | 10分 | 发生一起违反安全操作规程的，扣1分。发生一起较大安全事故的全扣，造成严重影响的，终止合同。 |  |
| 三 | 合 计 | 100分 |  |  |

备注：85分以下为不合格，85分以上为合格。